附件1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工作进展情况

填报单位：市紧急救援中心 2020年9月1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专题专项 | 发现主要问题（部门层面） | 排查整治隐患（单位层面） | 开展督导检查 | 约谈警示(家) | 联合惩戒(家) |
| 排查隐患总数 | 一般隐患 | 重大隐患 | 成立检查组(个) | 督导检查次数(次) | 检查单位(家) | 督导问题(个) |
| 排查数 | 已整改数 | 排查数 | 已整改数 |
| 1.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专题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2.落实卫生健康机构安全生产主体责任专题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3.消防安全整治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4. 危险化学品安全整治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5. 粉尘危害专项整治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6. 加强职业卫生监督执法队伍建设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7.危险废物整治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当月总计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 累计 | 事业单位 | 0 | 0 | 0 | 0 | 0 | 1 | 1 |  |  |  |  |

审核人:唐雪红 填表人: 熊佐青 填报时间:2020年9月10日

填报报说明：

1.县区可在表中填写本地区其他专项整治内容;

2.督导检查以单位填报，数据为县区辖区的总数;

3.当月总计：第一次上报的数据应为三年行动开展以来的情况信息，第二次以后上报的数据应为每月的情况信息;

4.累计:为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上报前的所有数据之和的总数

5.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9月3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31日的情况信息：9月份以后每月3日上报前一个月的情况信息，逢节假日顺延。

附件2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发现的突出问题和重大隐患清单

填报单位：市紧急救援中心 2020年9月1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题领域 | 问题隐患 | 涉及层面 | 整改措施 | 整改时限 | 责任单位 | 整改进度 | 备注 |
| 1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无 |
| 2 |  |  |  |  |  |  |  |  |
| 3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审核人:唐雪红 填表人: 熊佐青 填报时间:2020年9月10日

1. 问题隐患为企业单位重大隐患以及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存在的突出问题。其中重大隐患是指三年行动排查整治过程中单位（区域）存在的符合重大隐患判断标准的有关情况，或危害和整改难度较大，应当全部或者局部停产停业，并经过一定时间整改治理方能排除的隐患，或者因外部因素影响致使生产经营单位自身难以排除的隐患；部门突出问题是指在政策制度落实、机制体制建设、地区风险研判等宏观方面存在的问题不足。

2.涉及层面包括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层面以及企业单位层面共2个方面。

3.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9月3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31日的情况信息；9月份以后每月3日上报前一个月的情况信息，逢节假日顺延。

4.问题隐患的整改进展有变化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说明，有新增问题隐患情况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增加，并在“备注”中注明。

5.在填报时要注意根据涉及专题领域情况归类进行填写。

附件3

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制度措施清单

填报单位：市紧急救援中心 2020年9月10日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专题领域 | 制度措施名称 | 责任单位 | 完成时限 | 主要内容（立意、目的、重点措施等） | 工作进度 | 备注 |
| 1 | 安全生产 | 重大突发性事件汇报制度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及时处理各种突发、紧急和重大事故，将其影响和损失降低到最低限度。重点措施：报告范围、报告要求、报告程序、报告责任制。 | 已制定 |  |
| 2 | 安全生产 | 请示报告制度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明确重大事项请示报告程序。重点措施：报告流程、报告范围、报告层级。 | 已制定 |  |
| 3 | 安全生产 | 安全生产应急预案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认真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增强职工的忧患意识，居安思危，有效做好安全生产工作，确保安全稳定的工作环境，在紧急情况下迅速、便捷、有序地处置突发事件，把影响和损失减少和控制在最小范围。重点措施：发生用电、火灾及爆炸事件处理方式、交通安全事故处理方式、发生长时间停水、停电事件处理方式、发生重大群体伤害事故处理方式。 | 已制定 |  |
| 4 | 安全生产 | 消防安全管理规定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贯彻“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方针，本着谁主管谁负责的原则，实行部门负责人消防安全责任制，做好办公区域内的防火安全工作。重点措施：消防设备管理、消防通道维护、消防技能培训、消防知识宣传。 | 已制定 |  |
| 5 | 安全生产 | 消防安全应急预案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本着“预防为主，防消结合”的宗旨，加强中心消防安全，预防和减少火灾危害，保障国家和人民生命财产安全。重点措施：分工职责、应急措施、责任分析、事后总结。 | 已制定 |  |
| 6 | 安全生产 | 安全用电制度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树立安全、节约的用电思想，确保人身及设备安全。重点措施：电器管理、电源、电闸管理、用电管理、触电处置。 | 已制定 |  |
| 7 | 安全生产 | 易燃易爆毒麻物品管理制度 | 各科室 | 已完成 | 目的：规范领取、使用和保管易燃易爆毒麻物品，保证中心正常工作的开展。重点措施：人员管理、贮存管理、审批流程、宣传教育。 | 已制定 |  |
| 8 | 安全生产 | 安全保卫制度 | 办公室 | 已完成 | 目的：贯彻“谁主管，谁负责”的责任制原则，建立健全消防安全重大突发事件处理预案和安全责任制，确保中心内部安全。重点措施：门卫职责、登记制度、安全巡视、安全防范。 | 已制定 |  |

审核人:唐雪红 填表人: 熊佐青 填报时间:2020年9月10日

填报说明：

1.此表为各卫生健康行政部门制定的制度措施，包括已制定或拟在三年行动期间制定的制度措施。

2.制度措施包括但不限于：地方性法规、规章、地方标准以及规范性文件等。

3.填报时间：第一次上报时间为9月3日前，填报三年行动开展以来至8月31日情况信息；9月以后每月3日上报前一个月的情况信息，逢节假日顺延。

4.制度措施工作进展有变化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说明，有新增制度措施情况的应在当月填报时及时增加，并在“备注”中注明。

5.在填报时要注意根据涉及专题领域情况归类进行填写。